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作建设中化精细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园的框架协议》的 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与连云港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关于合作建设中化精细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园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上述框架协议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

框架协议签订以来，双方各自成立了项目组，积极推进相关产业入园工作。近日，公司下属控股公司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奥化学”）和江苏瑞兆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兆科”）分别与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签署了《中化精细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园圣奥化学绿色橡塑助剂项目合作协议书》和《中化精细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园电子化学品项目合作协议书》。

一、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一）以上协议是对前期框架协议的进一步细化和明确，若涉及项目投资还需后续立项和可研，并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如需）审议。

（二）以上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协议签署情况

（一）圣奥化学项目合作协议书

1. 协议双方基本情况

甲方：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2. 协议主要条款

合作内容：

乙方在甲方所辖石化产业基地中的中化精细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园内投资新建绿色橡塑助剂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该项目应符合石化产业基地发展规划和安全环保相关要求。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52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 48 亿元（该项目实施及实际投资额以乙方关联公司中国中化集团公司的最终审批为准），主要建设发展高端绿色橡塑助剂系列产品。

（二）瑞兆科项目合作协议书

1. 协议双方基本情况

甲方：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江苏瑞兆科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2. 协议主要条款

合作内容：

乙方在甲方所辖石化产业基地中的中化精细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园内投资新建电子化学品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该项目应符合石化产业基地发展规划和安全环保相关要求。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30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 22 亿元（该项目实施及实际投资额以乙方关联公司中国中化集团公司的最终审批为准）。主要建设发展半导体级电子化学品。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协议的履行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不构成影响，但对公司转型发展，聚焦精细化工产业以及对公司未来业绩提升将带来积极影响。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以上协议是对前期框架协议的进一步细化和明确，若涉及项目投资还需后续立项和可研，并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如需）审议，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以上协议履行期限较长，存在可能遭遇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风险。

（三）公司将根据本次合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报备文件

（一）《中化精细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园圣奥化学绿色橡塑助剂项目合作协议书》

（二）《中化精细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园电子化学品项目合作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7日